

市政府常务会议

汇报材料

关于 2019 年市本级预算调整方案 情况汇报

驻马店市财政局

按照《预算法》有关规定，在预算执行中出现需要增加或者减少预算总支出以及需要增加举借债务数额等情况的，应当进行预算调整。我们按规定对预算执行中必须进行的预算调整编制了预算调整方案，现将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关于政府债务限额情况

经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十次会议批准，省财政厅核定我市（含新蔡县）2019 年政府债务限额 3326339 万元（一般债务 1518085 万元，专项债务 1808254 万元），较 2018 年增加 683259 万元（一般债务 136259 万元，专项债务 547000 万元）。其中，市级政府债务限额 854191 万元（一般债务 551391 万元，专项债务 302800 万元），较 2018 年增加 95900 万元（一般债务 48500 万元，专项债务 47400 万元）；县（区）级政府债务限额 2472148 万元（一般债务 966694 万元，专项债务 1505454 万元），较 2018 年增加 587359 万元（一般债务 87759 万元，专项债务 499600 万元）。为促进我市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用足用好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建议按省核定数 3326339 万元作为我市 2019 年地

方政府债务限额。

二、2019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安排意见

省财政厅分四批下达我市新增债券资金 683259 万元，其中市本级 95900 万元（一般债券 48500 万元，专项债券 47400 万元），县（区）级 587359 万元（一般债券 87759 万元，专项债券 499600 万元）。

按照上级财政部门要求，新增债券资金要依法用于公益性资本支出，不得用于经常性支出和楼堂馆所等中央明令禁止的项目支出。结合我市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和市本级预算安排情况，建议按照省财政厅核定下达的市本级和各县区的额度分配使用新增债券资金。

（一）市本级安排使用新增债券 959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48500 万元，已经市四届人大第四次会议批准列入 2019 年年初预算；专项债券 47400 万元，用于驻马店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建设 18000 万元，广思项目土地储备 11000 万元，海昌碧桂园旅游综合体土地储备 18400 万元。

（二）转贷县区新增债券 587359 万元（一般债券 87759 万元，专项债券 499600 万元），由各县区按转贷额度落实到具体项目，并报同级人大常委会批准。

三、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安排意见

根据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部署，建议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1352 万元，安排用于国际会展中心配套工程 EPC 项目工

程建设。

四、市本级预算调整方案

按照预算法规定和政府债务分类管理要求，新增债券资金和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按上述意见安排后，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需作如下调整：

（一）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方案

1. 增加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1352 万元，列入“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科目。

2. 增加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352 万元，列入“城乡社区支出—其他城乡社区支出”科目。

预算调整后，2019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781888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11352 万元，其中：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86352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11352 万元。2019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781888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11352 万元，其中：城乡社区支出 74570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11352 万元。收支平衡。

（二）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方案

1. 增加债务转贷收入 47400 万元，列入“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科目。

2. 增加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47400 万元，列入“城乡社区支出—其他土地储备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科目
29400 万元，列入“其他支出—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

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科目 18000 万元。

预算调整后，2019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611619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47400 万元，其中：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47400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47400 万元。2019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 611619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47400 万元，其中：城乡社区支出 497245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29400 万元；其他支出 23295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18000 万元。收支平衡。

以上汇报事项，待市政府研究同意后，提请市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批准。